

很多卡友都不知道，信用卡临时额度有一个隐形的收费项目，叫做超限费。一旦持卡人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还款，不但会被收取超限费，还会影响个人信用记录。那么，这个超限费是怎么来的呢？收费标准如何呢？下面和小编一起来看看。

一、临时额度超限费怎么来的

所谓超限费，是指持卡人在一个账单周期内，累计使用的信用额度在账单日当天超过该卡核准的信用额度时，持卡人须对超额部分按一定比例缴纳的费用。刷卡超限也就是人们通常理解的卡刷‘爆’了。

临时额度到期后，信用卡额度就会自动恢复成原来的信用额度。在当月还款日时，如果你没有把这笔超出透支额的款还上的话，就会按比例收取超限费。

【举个例子】

比如持卡人的正常信用额度为3万元，临时提高额度到4万元，当月消费了3.5万元，如果最低还款额为正常信用额度下账单的10%，那么，下个月的最低还款额就是3万元的10%即3000元加上所使用的临时额度5000元，合计8000元。

而如果持卡人的还款额低于8000元，除了被收取利息外，还会被收取超限费和滞纳金。

二、临时额度超限费怎么计算

一般来说，临时额度超限费都是按照超限部分的5%计算，各银行的最低标准不同，所以收费也不一致，具体如下：

- 1、工商银行最低收取1元，最高500元；
- 2、交通银行、建设银行最低5元；
- 3、中国银行、民生银行最低10元；
- 4、兴业银行则是20元；
- 5、中信银行对超过信用额度的部分按年预期年化利率5%收取超限费，逐日计算，直至还清；

6、深发展的标准是最低10元，最高300元。

此外，大多数银行在信用卡临时额度调额期内，是可以享受免息的。但交通银行规定，临时额度没有免息期，不能享受免息。